

“把你打死了也没人管”！

- 民间报告：占“黑监狱”人口多数的女性在里面遭受的酷刑



2014年10月

目录

一、 导言	第 3 页
二、 简介	第 3 页
三、 黑监狱受害者绝大多数是女性	第 4 页
四、 黑监狱的各种巧装名目	第 5 页
五、 黑监狱侵害妇女的种种手段	第 7 页
六、 为什么黑监狱泛滥成灾？	第 11 页
七、 黑监狱的非法性	第 11 页
八、 政府矢口否认黑监狱的存在	第 13 页
九、 施虐者逃避惩处，寻求公正者惨遭报复	第 13 页
十、 建议	第 15 页

注释

“根本没有所谓的‘黑监狱’”。

——摘自中国官员 2013 年 9 月在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对中国审议上的发言

一、 导言

尽管中国政府满口否认“黑监狱”的存在，尽管官方也采取过一些试图关闭“黑监狱”的无效之举，这些非法的监禁场所已经在中国大地泛滥，并成了滋生严重侵权事件的温床。女性公民当今占“黑监狱”囚徒的占绝大多数，她们在里面毫无人身保护、遭到被羁押人员的毒打和性暴力侵害。过去的这几年，随着劳教的逐渐缩减，直至中央 2013 年底宣布废止，黑监狱则随之而大量繁殖。

迄今为止，只有极少数政府雇用的截访者和看守因为对在黑监狱中犯下对妇女施暴而遭到轻微的惩处。或许最令人惊讶的是，至今没有任何政府官员因为卷入黑监狱的运作而接受调查或者被追究刑事责任，而他们中的许多人正是施暴和用关押黑监狱来要挟公民的打手或下命令者。一旦在黑监狱里遭到迫害，中国公民一般没有寻求公正和赔偿的途径：法院几乎不给任何黑监狱里的受害人起诉政府官员立案，也几乎不审理涉及黑监狱监禁和侵害的案件。许多受害人坚持通过上访程序不断地控告有关部门，但他们常常因此面临加倍的迫害，包括重新被关进黑监狱。

在本报告中，民间机构“人权捍卫者”对收集调查到的涉及黑监狱中对妇女拘禁和施暴的许多个案做了分析概述，描述了对妇女施暴的几种典型方式，探讨黑监狱泛滥及其继续被官方使用的因素，并揭示了受害人寻求公正之路的障碍和施暴人有罪无罚的现状。

二、 简介

2012 年 11 月一个冬天的午夜，六十多岁的王功英，突然被一群破门而入的人惊醒，他们把她拖出睡床，连同她的两位家人一起强行送到了一家招待所。在路上，一个劫持她的人猛抽她的耳光，她的脸一下子红肿起来。她的家乡是位于山东省东北部的临沂市。临沂市计划生育委员会的官员用政府招待所的一间屋子作为非法的拘禁监号——即“黑监狱”——把王功英和家人监禁起来。这些官员想阻止王功英外出向上级政府部门告状，即“上访”。王老太去上访是因为她的女儿被强迫做了结扎手术。实际上，计生委的人想以王功英作人质引诱她的女儿从躲藏之处出来。王老太患有心脏病和高血压。在黑监狱里她又遭到毒打和其他恶劣的待遇。看守不给她棉被，她因为受冻而颤抖，很快就病倒了，背部疼痛难忍。她被禁闭了三天后才得到许可通知家人。她的家人立即到公安局报案。但当地公安局对此置之不理，他们说，因为事情牵涉到计生委。¹

王老太的遭遇昭示了“黑监狱”的非法性、残酷性及其政治功能。这一用来剥夺上访者、活跃人士、法轮功和其他宗教人士的人身自由的临时拘禁设施，没有任何司法程序审查，旨在推行国家的政策和惩罚申冤者或异议人士。此外，王老太所受的非人待遇也彰显了黑监狱里面严重的侵权现象。全国各地黑监狱中所关押的受害人大多数为妇女。在撰写本报告的过程中，我们记录并查阅了过去五年中全国范围内上百

个黑监狱里一千多个非法拘禁和侵犯人权的个案。我们收集到许多黑监狱里对妇女施暴的证据，包括人身折磨、性暴力侵犯、剥夺食物、水和自然光、以及对那些被打伤和生病的人不提供适当的医治。在许多个案中，同一位妇女往往受到好几种不同形式的虐待。

在国际人权论坛上，当被问及黑监狱的问题时，中国外交官员们总是咬口否认黑监狱的存在。但是，当局为了应对负面报道和规避批评，也已经关闭了一些黑监狱。例如，北京市在 2011 年末高调报道了打击首都的一个黑监狱企业的活动，但它的效应却微乎其微。同时，各地为了响应高层领导所强调的“维稳”、避免其“政绩”与其管辖范围内的访民数量挂钩并由此造成上级对地方“政绩”打低分，各地官员继续在刑事司法体系之外设施监禁公民的临时场所。在重大的政治事件或纪念日前后，常常有很多访民被关起来以避免他们到中央上访。通过调研我们发现，除了极个别的例外，几乎所有开设黑监狱的官员和施暴者都没有遭到过司法惩罚。

在过去几年里，黑监狱似乎又开始在全国各地以各种名目滋生。比如，“法制教育学习班”，即把人关起来好几星期，强制他们学习政府的政策规定，就是一种特殊的黑监狱。据报道，这些学习班近些年越来越多；2013 年的下半年，据不完全的数据显示，有 1044 名公民被关进这种“学习班”，是 2013 年上半年的六倍。² 另据我们收集到的不完整的数据显示，从 2012 年 1 月到 2014 年 9 月，在 1800 例公民遭监禁或虐待的案例中，240 件跟黑监狱有关 —— 占七分之一。³ 增加使用黑监狱是在以某种方式填补 2013 年底开始被废除的劳动教养这一法外监禁场所而留下的“空缺”。不少劳教所现在已转化成其他形式的监禁设施，包括“法制学习班”。

尽管各地存在大量的黑监狱，但是因为多数具有临时设施的性质 —— 它们都是有需要的时候才设立、而且存在于公众视线之外 —— 准确统计这些黑监狱非常困难。但是部分的数据还是可以找到的。例如，在一次小型范围内的调查中，一些中国律师和活跃人士 2013 年初确认，在江苏省的一个城市无锡就存在 96 个被当成黑监狱来使用的场所，其中有不少场所貌似提供“法制教育”。在这些设施里，有党校、中学、军事基地、体校、招待所、饭店宾馆、仓库以及无人居住的房舍。⁴ 相比较而言，统计设立在固定场所并且大门口有清晰标记的“法制教育中心”的那些黑监狱的数量比较容易。例如，中国的一家民间组织在 2014 年 4 月报告：173 个中国城市的 329 个区设有 449 个公开的“法制教育”场所。⁵

在为本报告进行的研究过程中，我们和国内几家民间人权组织进行了合作，这些组织在过去的几年里收集了大量数据，探访了黑监狱的受害人以及他们的家人或律师。（为了防止政府的报复，本报告不披露这些团体的名称。）我们也咨询了人权律师和公民社会的其他人士。本报告包含的个案发生在中国的许多地区，包括北京市和天津市，以及河北、黑龙江、河南、湖北、湖南、江苏、江西、陕西和山东省。这里涉及的大多数案件发生在 2012 年以后，个别的追溯到 2009 年。

三、黑监狱受害者绝大多数是女性

本报告专注的研究对象是在黑监狱里占多数的妇女以及她们遭受非法监禁和酷刑的情况。缺乏对这个问题的关注，使监禁在黑监狱里的妇女被忽略、更容易遭到伤害。虽然男性公民也有许多被关进黑监狱，但是我们从搜集到的数据以及从律师、访民和在国内的民间团体那里获得的信息估算，大约 80% 被非法关在黑监狱的人口都是妇女。⁶ 被非法羁押黑监狱的人口，正如本报告所分析的许多个案表明，属于中国社会里最弱势的女性群体：老年妇女、病残妇女、贫穷的来自农村的打工女、那些因为强迫拆迁而失去土地或房屋受到伤害的家庭里的母亲或女儿或妻子。⁷

我们聚焦关注黑监狱中遭到虐待的妇女还有其他的原因。由于看守多数是男性，被监禁的女性比男性更容易遭遇人身攻击、性暴力侵犯和威胁。妇女也更容易为了保护其他家庭成员免受恐吓或惩罚、或者为其他受到冤屈的家庭成员申冤而挺身而出、讨个公平，或者被官方当人质，从而面临更多的打压和权利侵害，上述王功英老太因女儿躲避强迫计生而被当人质关到黑监狱、被残忍对待，就是一例。这也是为什么访民的绝大部分也多是妇女，而访民目前占黑监狱被关人口的最大部分。在今日的中国社会，多数情况下，都是妇女背负着远离家乡去替她们自己或者家人遭到的冤屈讨公正的重任。最典型的连锁现象一般是这样，这些访民通常在省城或者北京被带到黑监狱，然后来自当地的官员或雇用的截访人员押送她们强制遣返回原地；再把她们关押到当地的黑监狱以示惩罚并限制她们再去上访。非法关押黑监狱只是对这些访民的多种惩罚形式之一。⁸

我们选择黑监狱女性人口为本报告的重点，源于一年前曝光的马三家女子劳教所里女性所遭受的令人震惊的折磨和非人待遇。2013年4月，官媒的一篇报道透露了辽宁省马三家女子劳教所里残酷折磨妇女的事例。⁹ 中国的一位独立摄影师采访了好几位受害妇女并制作了一个纪录片。¹⁰ 这些爆料可能加速了劳教制的废止。劳教制是一种法外监禁制度，由警察部门不经过任何司法程序和法院审判就可以剥夺公民最长达四年的人身自由、并被强迫劳动。2013年11月中共宣布要废止劳动教养。2014年3月人大通过法令正式废除。与马三家以及其他劳教所里发生的那些令人发指的酷刑折磨相比，妇女在黑监狱里遭遇的类似的侵害几乎没有得到同等的关注。尽管如此，中文媒体以及国际媒体对此做过一些有限的报道，也有民间人权组织曾对这些黑监狱的非法性和里面发生的虐待提出过报告。¹¹

同时，联合国的主要妇女权利机构已经在关注中国的女性被非法监禁的情况。2013年12月，联合国“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结束了对中国的访问，他们在访问报告中说，他们了解到中国是世界上女囚犯数量增长最快的国家。尽管他们在报告中没有提到黑监狱，但是该工作组注意到两种法外羁押制度：现在已经废除的劳教和“收容教育”制度。后者的名目是“改造”性工作者和她们的客户。全国有116所这样的“收容教育”场所，其中关押的15000多名人员绝大多数是女性。¹²

此外，中国在1980年批准加入的《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适用于由公权力部门造成的暴力侵害”，并且明确要消除的“歧视”包括“针对妇女的暴力危及到她们的健康和生命”。¹³ 在“消歧委员会”对中国2014年的审议报告的“结论性意见”里，委员会对下列情况尤其表示关注：妇女常常“被关押在过分拥挤的场所，她们因此面临极易遭受暴力和虐待的危险”，“有关非法拘禁场所即黑监狱的信息表明……女访民被任意监禁在这些场所”。委员会建议中国政府立即采取行动废除黑监狱并且依法惩罚侵权者，包括那些政府雇佣的或唆使的看守和打手。¹⁴

四、黑监狱的各种巧装名目

本报告中，“黑监狱”广义地指那些未经司法程序关押公民、由政府官员或其雇佣的看守运作、通常设在政府所有或者租借的场所的临时性的法外监禁设施。扔进这些设施的人或家属拿不到成文的拘留通知，因而没有当事人被非法被剥夺人身自由的起码证据，也无法存下此为后用来寻求权利侵害救济的重要凭据。在很多情况下，这些关押场地相当拥挤、逼仄而且空气不畅。看守经常没收被关押者的个人物品，包括他们的手机，从而切断他们与外界的联系。

本报告主要检视两种类型的黑监狱：一种是在各种不挂牌的建筑物内设立的秘密临时监号；另外一种由政府“正式”挂牌给人以一种“合法”印象的更为固定的公开设施。前一种秘密黑监狱可能是在宾馆、招待所、民居楼、精神病院、军械库/仓库、农舍、工厂以及其他各种场所临时设立的。

而比较“正式”的黑监狱在入口处有标识，往往挂牌称之为“法制教育（或学习）中心”、“惩戒教育中心”或者“救济服务中心”。但是公众对这些固定设施所知甚少，因为当局一再拒绝披露这些设施里面发生的事、其经济来源、经营管理以及实际用途。

所谓的“法制教育中心”已经在各个省、市的驻京办事处以及全国各地的党校设立起来。¹⁵ 被关在这些被改变用途的羁押场所里的人必须接受“法制教育”。但这只是基于上级的行政指令而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政府截获访民后通常会把他们强迫送到“法制教育中心”待两周到八周，用“学习班”的借口将非法拘禁“合法化”。在市和省一级，这些设施的主要功用是通过限制访民的行动自由、阻止他们去北京上访，同时强制他们“学习”各种法律法规。在充满暴力和威胁的环境下，“学习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就是逼迫被截访的访民签下不再上访的保证书或者接受一笔买金，以此“购买”他们放弃到上级政府申冤、投诉。¹⁶ 政府可以将一个人多次送去“法制教育”。比如，江苏访民曹杏芬在 2012 和 2013 年三次被关押在无锡市的“法制教育”学习班，每次被关二到七周，总共被关了 91 天。¹⁷

在北京市区公开运行的“救济服务中心”是由政府部门直接操作管理的，其中最著名的两家是位于丰台区的久敬庄和马家楼。这些“中心”专门收容被警察或其政府雇佣的人员抓起来的访民、活跃人士和其他“不受欢迎的”的外地人。在这些羁押场所，被押人员按来自什么省份分开关押，直到当地的干部、公安或派遣人员把他们认领回原籍。这个过程要花数小时甚至几周时间。这些“中心”滥权充斥，在拥挤和肮脏的环境里经常发生殴打以及不给吃喝的情况。一旦这些被押人员被遣返回到原籍，他们往往会直接被送到当地的黑监狱关押。¹⁸

中国政府花费了上百万美元来扩建和“完善”这些“中心”，实质上是中央在把非法监禁合法化、并升级管理，以便能羁押并遣返数量巨大的访民和其它影响“维稳”的人口。据说经过扩建后，马家楼目前可以一次关押 5000 人，几乎是原来可关押人数的 10 倍。由于有大量从各省市自治区到北京的访民，各地方政府对这些“中心”的需求也在增加，因为他们没有足够的资源将这些访民在北京市区抓起来或很快派人进京把他们押送回原籍。¹⁹

迄今为止，据报道，时间最长的黑监狱羁押已经长达好几年。在某些情况下，这类长期性的秘密关押已经构成“强迫失踪”。例如，河北访民李志艳和她的大女儿张紫娟在保定市一所黑监狱被非法羁押长达六年之久（在本报告发布的时候，她们仍然被非法关押在那里）。李志艳的丈夫在与本地官员争执中被杀害，她们母女开始上访申冤，于 2008 年 11 月被抓起来，此后被关押在一系列的临时场所：政府办公室、消防局、乡下的一处小院子以及敬老院。李的小女儿为她母亲和姐姐失踪奔走呼吁，却因此遭到保定清苑县公安局长的威胁，警告她不要再替家人呼吁，不然他会杀了她或者把她关上 50 年。²⁰

再如，河北官方从 2013 年 1 月 2 日到 2014 年 1 月 9 日把访民谢玉花关在保定的一所黑监狱，超过一年的时间。当时已经 70 多岁的谢是在去北京上访的时候被警察抓住。警察威胁谢、要她起诉活跃人士葛志慧，以便指控葛组织访民在首都汇合。谢拒绝牵连葛，继而被遣返回河北并且被非法关押起来。在长期的监禁中，谢的身体变得很虚弱，她此前被劳教过四次，身体已经被严重摧残。²¹

五、黑监狱侵害妇女的种种手段

在黑监狱这种法外运作的监禁场所里，妇女特别容易遭受暴行从而承受各种人身侵害以及其他非人待遇，包括性暴力、殴打、恶劣的关押环境、以及剥夺医药治疗。黑监狱里的非人道待遇及恶劣关押环境导致疾病和健康恶化，被押人员急需医治时经常被拖延、甚至完全被拒绝。在下面分类列出多数个案中，实施侵害的主体都是雇用的看守或者政府官员。

性暴力

有关非政府人权组织曾报道过黑监狱的男看守对在押女性的强奸和其他性侵犯罪行，极少数个案也在官方媒体报道过，例如高度曝光的安徽访民李蕊蕊 2009 年 8 月在北京的一家黑监狱被看守强奸的案例。²² 另一案例是，访民陈春红 2013 年 8 月在江苏镇江的黑监狱里遭遇性骚扰和酷刑。为了迫使陈接受被强拆房屋的补偿金，看守把她的上衣剥光，并且用“坐飞机”（这是一种把人的双手反绑背后吊在半空的酷刑）折磨她，当地的政法委书记还到她的监号对她扇耳光，打得她嘴角出血。²³



陈春红



宋巧枝

黑监狱的看守强迫拔掉在押女性衣服的情况并不少见，甚至在强行剥光衣服后对她们施以恐吓并对她们进行性骚扰。2013 年 2 月，从河南进京的十几名截访人员闯进北京马家楼“救济服务中心”的女卫生间袭击关押在那里的访民宋巧枝，在宋拒绝跟他们一起回开封市之后，他们强行扒光宋的衣服。之后，一位女访民拍了一段宋的录像，她身上只披了一层被子。有好几个在押者试图拽住那些攻击宋的男性截访人员，但是马家楼的看守帮助这些人逃离了现场。其他当时被关在那里的人被释放后说，这些人是开封市政府雇用的。²⁴ 再如，据访民付文侠透露，2012 年 11 月四个暴徒把她拖到河北的一家宾馆后，她身上的衣服包括内裤被他们扯掉，那些暴徒踢掉付的鞋子，把她的双手反扭到背后，扇她耳光并且对她进行威胁恐吓。

²⁵

人身攻击

黑监狱里的暴力人身攻击导致很多妇女受伤，有几位妇女甚至因此死亡。例如，2009年8月访民李淑莲就离奇地死于一家山东的非法监禁场所。警察声称她自己上吊自杀，她的家人则坚称她被看守打死。在另一个案中，24岁的女性王玉洁被关在武汉市的“湖北省法制教育所”，2011年3月11日她被强行注射不明物品。之前看守一再威胁她写保证书放弃她的信仰。她被注射药物后，不能走路，并且身上遭受巨痛。她又被关押了两个月才释放，回家四个月后死亡。²⁶

据报道，一位不知姓名的老年妇女于2013年3月在北京的一个黑监狱被看守殴打致死（这座设立在一家宾馆里的关押场所于2013年11月才被发现）。²⁷这一惨案发生之后几个月，2013年8月7日，据报道，访民王德兰在湖北的一所黑监狱里被折磨致死，这是她被当地官员从北京遣送回宜城市关押在那里的黑监狱一周后发生的。宜城市的公安称59岁的王死于自杀，并不顾家属反对匆忙地火化了王的尸体。²⁸

截访者和黑监狱看守经常性地诉诸暴力来惩罚和恐吓在押人员。从2014年1月9日到29日，张月玲被关在河南的“非正式上访训诫中心”，一阵毒打导致她吐血直至昏厥。这个中心是许昌市公安局和信访局设立的。²⁹2014年2月，山东访民盛巧真被截访者在送往黑监狱的路上殴打，到达黑监狱后，她再次遭到看守的殴打。在之后一个月的关押期间，她经常遭到殴打。有一次，盛的双手被反绑在暖气片上，高温灼伤了她的皮肤、留下大片伤疤。³⁰



王德兰



张月玲

对黑监狱妇女的施暴者不仅有雇用的看守和截访人员，也有那些亲自来教训她们、逼迫她们服从政府命令的当地官员和公安。山东访民姜念芳被淄博市公安局的人控制后，于2014年1月送到黑监狱。当地的党委书记和其他官员对她暴力殴打，她的头，背和胸部变得青肿。据说党委书记这样对她说：“把你打死也没人管”。³¹

发生在北京“救济服务中心”里面的暴力人身攻击曾被广泛地报道过。在马家楼，2013年11月11日，大约20个男子毒打被截获的浙江访民沈志华。他们把她推倒在地，拳打脚踢，其中有人扯住她的围巾

猛勒她的脖子，当时她眼睛一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沈志华醒过来后，发现自己全身是伤。³² 也是在马家楼，吉林访民董奎红在 2013 年 12 月 16 日被那里的看守毒打，直到那些毒打她的人怕她被打死了，才把她送到附近的一家医院，医生诊断颅骨破裂，头上有两处伤痕。³³ 2012 年 10 月 1 日湖北访民汪俊芳在王府井行乞时被抓，送到久敬庄“中心”后被看守打得头破血流，嘴里也不停地冒血。（许多访民因为长期疲惫的上访，导致经济生活极度贫困，绝望中向路人乞讨求生是比较常见的）。汪遭遇暴行时，三位与汪一起被抓的访民报警，警方却一直不出警。³⁴

恶劣的关押条件

除了遭受性暴力和毒打，黑监狱里面的条件通常很恶劣、有辱在押者的人格。那里面惩罚和控制关押者的手段很多，看守间狭窄拥挤，没有自然光线，在押者有时被故意剥夺饮水和食物、剥夺睡眠，以及其他基本的生活必需品，比如寒冷的天气里必需的被子和保暖衣服。

访民陈春红自北京被押送回江苏后，从 2013 年 1 月到 9 月，她有一次被关在一个不见天日的黑监狱房内长达 100 多天。那期间看守每天只让她吃一顿饭。³⁵ 山东访民姜念芳被羁押黑监狱期间有时好几天被剥夺食物，也不给她保暖衣服。³⁶ 访民冯兰美在北京被截访后，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被押送回江苏。之后，据说是依照如皋市公安局的命令，她被关在一个黑监狱里，直到 4 月 15 日她自己设法成功逃离。在她被关期间，冯经常被看守剥夺食物和饮水，也不让洗澡、更换换衣服。尽管她被关在一个阴冷的屋子里，看守还把她的鞋子强行拿走。有五天五夜，她只能穿着单衣睡在光床板上，没有床垫或被子。³⁷

湖北官员将访民周大珍从北京强制遣返后，从 2013 年 8 月 18 日到 30 日，一直把她被关押在一家宾馆内。期间周大珍生病要求医治，被看守拒绝。不但如此，看守还数次殴打她，威胁要杀了她，并很少给她提供饮食。此后，她被关押到其他黑监狱。2013 年 10 月 17 日，周大珍在关押期间再次生病，看守再次拒绝她的求医要求。³⁸ 江苏连云港市访民张定花，在 2012 年 3 月到 2013 年 1 月期间，一共三次被关在黑监狱，关押天数共一个月左右。据报道，在冬天寒冷的时候，看守不给她吃喝，也不给她被子，看守还不让她睡觉，当他们发现她打盹的时候，就把辣椒水喷到她眼睛上让她惊醒。³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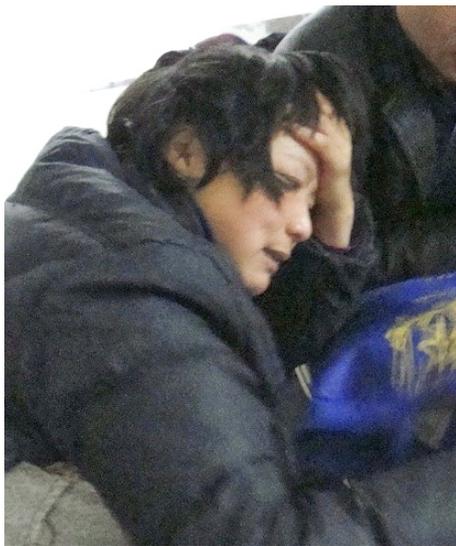
被关押起来强制接受“法制教育”的访民们也面临同样的恶劣待遇。湖北访民刘银芝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被不明身份的人截获，然后被关在武汉市的一家宾馆里长达 20 天。看守把她的发卡和鞋子拿走，据推测是为了让她失去自我保护和逃跑的能力。她被关在一间发霉、肮脏的屋子里，只给了极少的一点食物和饮水，没有换洗衣服；后来她患上腹泻和其他疾病，但看守拒绝让她得到医治。⁴⁰ 江苏访民陶国芬被关在无锡的一家黑监狱里达一个多月，在那里受尽了折磨。2013 年 11 月 11 日，张泾镇的警察对她进行传唤，两天后把她送到一家用于“法制教育”的宾馆。她被关在一间没有床也没有被子、只有四把椅子的屋子里。获释后她说屋子里的瓷砖地板很冷，她被迫坐在椅子上长达 13 天之久，无法睡觉，她曾一度昏厥，但看守没有送她到医院救治。每天看守只给她两个馒头。⁴¹

剥夺医疗

剥夺医疗是对关押在黑监狱里身患疾病的人常用的一种惩罚方式。即使被关押的人被送到医院去治疗，众所周知，黑监狱的管辖部门也不会为他们支付医疗费。如前述董奎红一案，她当时被关在北京久敬庄的“救济服务中心”，在她被雇佣的暴徒打得头骨破裂以及身负其它伤害而被送进南苑医院后，当地官员拒绝支付她的治疗费用。⁴² 身患多种严重疾病的湖南访民胡春良于 2014 年 5 月被关在久敬庄的“中心”，其间她无法得到所需的医药。因为急需药物，胡打了十几次报警电话，说她遭非法关押。但是，警察拒绝帮她，声称她被关押是政府行为，不属于警方管辖。⁴³

江苏镇江市访民赵春琴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在北京的朋友家被暴力劫持时受伤，之后她被关在黑监狱里无法得到治疗长达 11 天。在她被劫持那天，镇江信访局的头头和两个本地官员，连同几十名警察和暴徒闯进赵的朋友家，把通向卧室的门踹烂，然后粗暴地对她拳打脚踢，打得她满脸是血，还损伤了她的一只耳朵，她当时胸部疼痛难忍。然后她被拖进一辆车中送到了个临时充当黑监狱使用的农舍，由三名女看守监管。这些看守说她们被下令不准送她去医院或帮她，除非她签字保证不再上访。在她被关押的那些天里，她的伤情恶化——头上几处明显脓肿的包块，胸口疼得不能正常呼吸，小便异常出血。农舍的主人主怕她病得出事，给了她一些药。3 月 14 日，看守们送她回临时住处，但是赵拒绝下车，坚持要他们送她到医院求医。但是，抓她的那些人把她推下车，她在那里报警、等待到警察到来，把她带到派出所，但是那里的警察不愿意帮助她，因为涉及到政府官员。⁴⁴

河南访民张桂枝的经历是另一则被剥夺医治的例子。2012 年 11 月张被反铐关押在郑州市的一所黑监狱里，当时生了重病。后来在一次采访中，她说她通过绝食来抗议对她的非人道待遇。绝食导致她口腔出血，胸部和头部供血不足。最终看守只好把她送到了医院，可是看守不告诉她医生检查的结果，也不允许她和医生说话。之后她被拉到郑州劳教所，可是因为她的健康状况太差，劳教所不收她。看守只得把她送回家。⁴⁵



赵春琴



吴忠琴

被关押在黑监狱里，往往是单独关押，里面的恶劣条件造成的心里压抑和呼天不应、入地无门的无助之感，导致不少人心脏病突发、甚至产生自杀轻生的念头。2013 年 11 月江苏访民顾银英在被官方当作黑监狱的一家无锡宾馆里试图自杀。顾女士在被绑架关押到那里之后，陷入绝望，她割了自己的手腕、血管破裂鲜血直流。虽然她活下来了，但是她割腕后好几个小时没有得到急救，看守只是用餐巾纸给她包扎了一下。最终她说服看守叫了医生来，医生说必须送医院治疗。在医院里，医生将她的手腕伤口缝合，并且给她消炎药防止发烧。然后看守又把她送回了黑监狱。⁴⁶

关在黑监狱的很多人是年老体弱的妇女。这种在恶劣条件下的非法秘密羁押所带来的身体和情绪上的压抑，时而引起致命性的、急需医疗抢救的情况。70 多岁的访民谭风荣，在刚做完两次心脏搭桥手术后，两次被关押在黑监狱里，总计大约一个月的时间，使其生命垂危。谭老太说，她所经历的身体和精神上的

压力巨大，使她觉得自己会死在黑监狱里。她是被关在天津河东区的一个由党校建筑部分转化成的黑监狱里，第一次在 2013 年 11 月中共召开十八大期间，第二次则是北京召开 2014 年“两会”期间。⁴⁷

每年进进出出关押上千人的久敬庄“救济服务中心”是发生多起在押人员突发心脏病的场所。2012 年 3 月 19 日，天津河东区房管局的官员截获天津访民万淑明，对她一番毒打，导致她突发心脏病。之后，她被送到航天医院（好像那是指定医治在久敬庄发病或被打伤访民的地方）。在航天医院医治期间，天津官员在病房里严密监控她，不许任何亲属或同情者去探视她。⁴⁸

来自陕西西安的访民吴忠琴被截获后关押在久敬庄，然后转到她原籍附近的一家黑监狱，其间她三次突发心脏病。第一次心脏病发生在 2012 年 8 月 14 日，那是当她被关在曲江新区派出所 26 小时之后。同年 11 月 9 日，在一群不明身份者把她扭送到久敬庄“中心”的时候，她又犯了一次心脏病。看守没有送她去医院，继续把她关了六天，期间没有通知医生来检查。一年后，2013 年 11 月 7 日，警察把她关在另一个羁押场所，她第三次心脏病复发。这次她被送到西安第九人民医院，治疗了四天，看守和警察对她严密看管以防止她逃走。⁴⁹

六、为什么黑监狱泛滥成灾？

黑监狱第一次明显增生是在 2003 年“收容遣送”制度被废除后。在废除那个法外任意羁押制度之前的大约二十年间，“收容遣送”中心起到了关押、遣返流动民工、访民和异议人士的功能，包括到城里找工作或到北京申冤投诉的人、或其他被公安抓起来的“捣乱份子”，还包括乞丐、流浪汉。“收容遣送”制度废止后，当局主要依赖劳教所来行使这些“维稳”功能。但是，2013 年底劳教制开始逐渐停止使用后，黑监狱就成了“维稳”部门方便的替代工具。

这也是为什么近两年来黑监狱成了地方和省市级权力机关用来阻止和惩罚访民和其他人士的主要羁押场所。地方官员的动力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于各级的业绩考评，那是分配“维稳费”和其他资金的参照标准之一。在考评地方官员“业绩”的很多考项中，有一项就是地方政府管辖范围内的居民到北京去上访告状的人数。中央机关试图用这样的考评制度来激发地方官员竭力阻止访民去北京上访或者“聚众”讨求公正。上访行为被当局视为潜在威胁其统治的“不稳定因素”。黑监狱于是变成惩罚、阻止访民到北京以便“维持稳定”的关键工具之一。

由于上级政府把各地去北京的访民数量与地方官员的“政绩”挂钩，地方官员不得不对任何在上访途中被抓到的人采取严厉而迅速的惩罚和控制措施。上访者如果逃脱监控抵达北京、被北京警员抓获，地方政府的“维稳”经费、官员的奖金或者升迁就会受到影响，而且地方还必须花钱去把当地的访民从北京接出来、遣送回原地。于是，各地政府雇佣大量保安人员或者专派有关部门的政府人员去沿途或者到北京“截访”。⁵⁰ 被截获的访民一旦被“遣送”回原籍，一般都会被行政拘留，以往很可能被劳教，但现在更多的是被关押在地方开设的黑监狱并遭受其他报复性惩罚。

七、黑监狱的非法性

开设黑监狱来羁押公民、并对他们实施各种虐待，严重违反了中国政府已经签署或批准、由此有条约义务遵守的一系列国际人权公约。这些公约包括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以及中国政府 1988 年签署的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ICCPR），1988 年批准加入的《禁止酷刑公约》。中国政府至今拒绝批准加入 ICCPR，但是，作为签署国，它有义务“不得违背该公约的宗旨和目的”。⁵¹

被非法监禁在黑监狱本身就构成了《禁止酷刑公约》所界定的“强迫失踪”。⁵² 虽然中国还没有加入《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但其中明确定义“强迫失踪”为一种剥夺人身自由的行为，羁押其间“隐藏被失踪者的下落或其所在地点”。⁵³ 在这种情况下，黑监狱里不通知家人的秘密监禁使受害者特别容易遭受虐待，更有可能受到非人待遇，更难在事后寻求救济（参见本报告第十章）。

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CAT）在 2008 年审议中国的“结论性意见”中对中国的秘密监禁场所，包括黑监狱，表示特别关注。CAT 认为黑监狱违反了《禁止酷刑公约》，因为“据称被监禁者被剥夺了基本的法律保障，包括对他们所受待遇的监督机制以及对其监禁的审查程序”。尽管中国政府在其回复中向 CAT 保证有关酷刑的指控都会受到调查，但是中国的执法机构一般都不愿意调查在黑监狱里受虐待的控告，部分是因为这些机构往往本身就是下令实施这些非法监禁的、或者协助地方官员的“嫌疑犯”。执法和司法机构都是在共产党和各级政府行政部门的管控之下，因此它们也不可能去追究那些涉及运营黑监狱的警方人士或“维稳”官员。

政府官员及其雇佣的看守用黑监狱来监禁和虐待中国公民（多数是女性），是一种国家暴力和国家主导的强迫失踪。多家联合国人权机构（除了前文提到的那些国际条约机构之外）都要求废除黑监狱、终止这样的国家行为。

中国政府在联合国人权机构与会上称自己在保护妇女权益访民取得了很大的成就。这样的自诩与黑监狱关押和虐待妇女的事实相矛盾。自 2004 年起，中国向联合国“消除妇女歧视委员会”（CEDAW）提交的报告里，提到就禁止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违反妇女权利的行为以及非法监禁妇女方面采取的措施。⁵⁴ 但事实上，国际法和国内法所给予在押妇女的特殊性别保障，比如健康和卫生、怀孕、以及男女分开等等，在妇女被关在黑监狱中、并被置于法律保障之外时，都被剥夺了。在回应联合国 CAT 2008 年对中国有关暴力侵害女性在押者的指控时，中国政府这样评论：“中国一贯对在押妇女的合法权益给予特别的重视。中国一向禁止对在押妇女实施虐待、肉刑和其他非人待遇”。

把妇女关在黑监狱中以及本报告提及的相关伤害，也违背了很多中国自己的法律和准则。在非法监禁和剥夺妇女自由方面，黑监狱里关押妇女违反了中国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国《刑法》明确规定：“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根据这一法律，如果侵权人具有“殴打和侮辱情节的”从重处罚。⁵⁵ 依据这些条款，那些下令实施黑监狱监禁的官员，以及抓捕和暴力虐待被监禁者的个人都应该受到刑事处罚。

用黑监狱监禁妇女，同时让侵害人逃避刑事惩罚，这些做法背离了中国政府两个“人权行动计划”的目标，这两个计划都呼吁保护妇女权益以及对非法拘禁加强调查和惩处。黑监狱内普遍存在的，对医疗的剥夺，违反了宪法（第 45 条）——保障公民生病时有权获得“物质帮助”。

利用黑监狱来惩罚访民，还违反了保障公民有权表达不意见并且不受报复的法律规定。⁵⁶ 国务院《信访条例》（第 47 条）规定，如果访民有违法行为，在可选择的措施中，可以给予访民“法制教育”或者行政处罚。这一规定违反了宪法。宪法第 41 条保障公民有权“对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进行批评和建议”。《信访条例》把“法制教育”变成强制性和惩罚性的，国务院就是这样变相指令有关机构用黑监狱进行法外监禁。

八. 政府矢口否认黑监狱的存在

尽管有大量的证据，中国政府仍矢口否认黑监狱的存在。2009年2月，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对中国进行“普遍定期审议”（UPR）时，中国政府代表团坚持“中国没有黑监狱”的立场。2009年11月，公安部的一位女发言人在回答有关黑监狱侵犯人权的问题时说，公安部不对这些违法行为负责，也不能确认这些黑监狱设施的存在。2013年9月，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对中国的审议中，儿童被关在黑监狱的问题浮出水面。在回复这个问题时，中国政府代表只是重复以前的老调：“根本没有所谓的‘黑监狱’”。一个月之后，中国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对有关黑监狱以及访民待遇问题再次矢口否认。在和其他成员国以及相关非政府组织的互动对话时，中国代表团声称中国“从来不允许对访民的镇压或设立任何形式的‘黑监狱’”。

尽管中国政府反复否认黑监狱的存在，一些官媒记者继续冒险报道黑监狱内发生的恶劣侵权事件。2009年底，在那位公安部女发言人的声明发表后仅仅两周，一家官媒就报道了在北京的黑监狱里关押大量访民的事件，并揭露了政府官员监禁访民的政治和经济动因。⁵⁷ 2010年9月，新华社报道，部分负责运营一家黑监狱的两个人——安元鼎保安公司的总裁和总经理——已经被刑事拘留。⁵⁸ 但是，这则消息很快从新华社的网页以及其他官方媒体网站删除。⁵⁹ 当时，安元鼎和19个省政府部门签订了协议，负责在北京抓捕和监禁到京上访的访民，然后把他们交给地方政府官员。安元鼎一案的最终结果不是刑事处罚，而只是改换了组织结构：这家公司换了新的管理层、董事会和投资者，最后还改了公司的名称；与此同时，黑监狱的生意在北京越做越大。⁶⁰

九. 施虐者逃避法律惩处，寻求公正者惨遭报复

除了否认黑监狱存在的事实，中国政府没有采取任何有效行动去依法追究那些设立黑监狱侵害人权的官员。相反，黑监狱的受害者却在寻求司法救济的过程中遭遇巨大的障碍、面临严重的打击报复。一个主要的障碍是这些监禁设施的管理运作不在中国的司法体系之内。另一个障碍是，这些制造黑监狱（并直接参与了侵害行为）的权力机关往往是当地执法司法系统的上级机构，或者是在相同的上级权力机关的保护下共事，为了同样的“维稳”政治目的、或为了争取相同的“政绩”表现，所以有关司法机关基本不会处理那些涉嫌黑监狱的官员。因此，执法官员很少会调查黑监狱里的侵害行为。⁶¹ 迄今为止，没有国家机关或公安系统的官员已知因为黑监狱内的监禁或侵害而面临过刑事起诉。中国司法的缺乏独立性也决定了黑监狱的受害人没有可行的寻求公正的司法途径。

有关黑监狱的负面报道，也许曾经有一次迫使中国政府宣布要对黑监狱进行清理，以平息众怒和国际批评。2011年12月，在一位游客被错当成访民而被抓进黑监狱关押起来事发之后，北京市公安局宣布要清查关闭首都地区由私营保安公司运营的黑监狱。但是北京市公安局不承认政府在黑监狱中扮演过任何角色，只是说有几家“未经授权的私营公司”雇佣人员抓捕在北京的访民，说这些公司擅自非法监禁和虐待访民、侵害了公民的权利。这场折腾了半年的清查，虽然关掉了一些黑监狱，但是北京市在彻底消除黑监狱和惩罚黑监狱运作方面并没有取得成功。⁶²

黑监狱受害人寻求公正时遇到的挫折表现在几个方面：公安不理睬受害人提交的举报；法院不立案、不受理受害人提起诉讼的案件；以及权力机关拒绝公开黑监狱的运作信息。

公安机关一般都不会理睬举报黑监狱恶行和追责的受害人。山东访民王汝兰于2014年3月被关在黑龙江省哈尔滨的一间黑监狱中，两周后她逃跑出来。她到公安局派出所报案，却被警方告知她的监禁属

于“合法”，因为她此前在中国一年一度的“两会”期间经常在北京上访。⁶³还有一个案例，江西警方拒绝受理访民顾菊莲有关她被新余市政府人员在2012年3月3日到16日关在黑监狱的申诉。被非法关押期间，顾遭到殴打。为了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顾到新余市公安局仙女湖分局报案，但那里的警察却让她去当地派出所。派出所也拒绝受理她的案子，并建议顾去当地的纪委报案，并告诉她那里的官员“会批评”打她的人。顾菊莲说，剥夺她的自由是违反了国家宪法和法律，但是接待她的警察只是回答她挨打的事情不属于公安受案范围。⁶⁴

被关在黑监狱受虐待的妇女对那些理该受到惩罚的官员提起过无数的控告和法律诉讼，但是法院一般都拒绝受理她们的案子，除了极个别的例外。对于受害人和她们的家属来说，仅仅让法院受理她们的案子已经足够困难。与世隔绝被关在黑监狱的人无法接触律师也不能获取任何关押的记录——那是证明她们的自由被非法剥夺的最起码的字据。执法人员和黑监狱看守通常都会否认受害人、她们的家属和其他证人有关黑监狱的指控，所以他们也设法不留下凭据。

即便法院立案受理了这样的案子，受害人很难提供被监禁的证据，几乎无疑会导致这些案子被驳回。江苏如皋市访民冯兰美被非法监禁并在2013年3月和4月被强迫送到“法制教育学习班”之后，如皋市的警察不接收她的举报，让她到检察院，检察院对她也不回应。2013年6月，她继续到当地政府申诉，政府官员告诉她“法制教育学校班”根本不存在。于是，冯到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对如皋市政府的行政诉讼。法院驳回她的案子。后来，冯在2013年10月上诉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该法院在2014年1月做出维持中级法院原判的裁定。⁶⁵

在我们所了解到的极个别由于在黑监狱施行暴行而被判刑的案例中，那些被定罪的人只受到很轻的处罚，而且那些负责运作黑监狱设施的官员却逃脱了任何惩罚。在一起广泛报道过的案子中，有一名黑监狱看守涉嫌于2009年8月在北京的一家黑监狱内强奸了安徽访民李蕊蕊，这名看守在2009年12月被判8年有期徒刑。但这一判决只是在社交媒体上对此案已经民怨沸腾之后才出现的结果。此外，设置这家黑监狱的官员和其他介入那里面的犯罪行为的所有人均没有被追究责任。⁶⁶

2013年2月北京一家法院判处了关押河南访民的一家黑监狱的10名看守，其中三人因为是未成年人而被减刑，但他们每个人获刑只有六个月到两年。同样，没有任何信息表明介入这座黑监狱的政府官员受到了立案调查或者被起诉。而那些被判刑的人——之前全都是农民——是河南省政府部门雇佣来在这座黑监狱里当看守的。⁶⁷2014年8月，北京一家黑监狱雇佣的两名看守因为被控虐待一名安徽访民而被立案审查。本报告发布时，法院还没有做出判决，但是预计这两人会被判的较轻：12到18个月的刑期。同样，在这桩案子里也没有任何政府官员被追究刑事或行政法律责任。⁶⁸

黑监狱的受害者一旦走上寻求司法公正的路，就等于把自己置于被报复打压的危险境地。山东济南市访民李红卫的遭遇就提供了一个清晰的例子。李女士就她被关进黑监狱监禁起诉了某地方政府，这是中国的法院首次就这样的案件进行立案审理。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2010年2月到3月，济南市历下区的官员将李红卫关押在东怡宾馆17天。区政府后来在反驳李被非法监禁的指控时辩称：政府给李提供了“免费食宿”和“法制教育”。该案集中在三个问题上：李被监禁的合法性，政府所谓的给李提供的“教育”，以及法院是否能够受理有关非法监禁的指控。两级法院举行了三次庭审后，这起具有标志意义的案件最终被驳回。也许是由于李红卫起诉了政府，对她进行报复，她在2011年7月被公安送去劳教21个月。⁶⁹

有些受害人尝试通过中国的信息公开法要求政府提供黑监狱运营的细节，但通常是石沉大海。比如，曾经被关在江苏无锡市一家黑监狱的受害者要求有关政府部门公开“法制教育学习班”的信息，包括

学习班的法律依据、地点、经费来源、以及监管学习班的政府机构有哪些。政府部门拒绝提供任何信息，声称“法制教育学习班”涉及“党委系统的机密”。⁷⁰

2014年2月，一群律师要求河南省政府公开有关在该省辖区内设立的“训诫中心”的信息，包括是谁批准设立了这些“中心”。律师们的部分动机是要明确法律责任。⁷¹ 这些律师怀疑这些设施填补了废除劳教后官方惩罚工具的一个空缺。在河南的这些“中心”里，被官方认为从事了“非正常上访”的被羁押者每天不间断地接受“训诫”，有时一天长达24小时，有些人还经历了历时六个月的“训诫”。律师们把他们的诉求公开在网上，吸引了不少人的关注，连官媒也报道了。在此压力之下，河南省被迫宣布会立即关闭这些“中心”。⁷² 但是，没法了解是否有任何官员因为这些“中心”而受到司法惩罚，并且，类似的设施在中国的其他省市仍在运营中。

面对政府的不作为或者拒绝追究罪责，许多黑监狱受害人、维权人士以及人权律师开始直接收集证据或解救被关押在黑监狱里的人。比如，他们公开揭露隐密的黑监狱的地点，其目的是让警方介入、使里面的人能自由。但是，从事这种营救活动的人面临各种风险：遭受暴力、甚至被监禁。在黑监狱外面聚集抗议的人被看守或者警察暴打的事件近来已经发生几起。⁷³ 2014年春，有四位人权律师要求警方允许他们会见他们所代理的、因信仰而被关在黑龙江省建三江市“法制教育基地”的法轮功人士，结果这些律师被抓起来、遭受毒打，然后被行政拘留数日。2013年6月，有五名江苏无锡的维权人士在帮助被关在无锡一家黑监狱中的人逃离之后被捕。本报告发布后的几天之内，这些揭露黑监狱的维权人士因被起诉涉嫌“故意毁坏财产罪”将出庭受审判。⁷⁴

官方一直试图阻止和威胁那些为黑监狱受害人寻求公正的家属和维权人士。前面提到的王德兰一案，王被看守打死后，当地政府对王的死讯封锁了数月，还把王的家属看管起来，使家属就无法向公众披露这一事件。⁷⁵ 那些向北京警方举报李蕊蕊被强奸一案的访民和维权人士先是被关押，然后被强制遣返回家并且被限制行动自由。同时，安徽当局强迫李的家属签字把李送到精神病院。这些举措是为了让李保持沉默也防止她再去上访。⁷⁶ 2009年被迫害死于黑监狱的山东访民李淑莲的家属，曾要求当局调查李淑莲的死因并且惩罚那些对此有责任的人，之后在2010年失踪了好几个月。龙口官员声称李自己上吊身亡，阻止维权人士进行独立的调查。李的女儿因为害怕当局的迫害而躲藏起来。李的妹妹到龙口市政府大楼去问责时遭到保安的殴打。⁷⁷

十. 建议

中国政府应该：

- 释放目前仍被关押在黑监狱里的所有人，并采取有效措施关闭一切形式的隐秘的或法外监禁场所。（劳动教养的废除，说明只要政府有政治意愿，它是有能力废除任意羁押机构的。但是，当局必须确保黑监狱不会被其他法外监禁形式所取代，也不会扩大滥用刑事和行政拘留来迫害那些行使宪法权利的公民）。
- 制定一部禁止暴力侵害妇女的综合性法律，其中包括规制受政府怂恿或允许或间接支持的暴力的条款，给予中国法院独立的司法权去立案调查相关指控，并且在受害妇女对政府行为人提起诉讼时对她们提供保护。

- 对那些涉嫌黑监狱监禁和施行暴力的人，包括那些参与、下令或纵容在黑监狱和其他监禁场所对妇女施行暴力和性侵害的执法和行政官员追究刑事责任。
- 对那些在黑监狱里被任意羁押过、受到虐待的人提供法律救济和赔偿，保证他们寻求司法公正之路的畅通，并且对打击报复他们的政府人员追究法律责任。中国政府应当遵循“联合国关于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受害人获得补救和赔偿的权利基本原则和导则”。立即停止对那些就黑监狱的监禁和虐待而提起申诉或控告的妇女。宪法第 41 条所赋予她们的“对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宪法权利应得到保护。
- 执行相关国内法以及中国政府已经批准加入的国际人权条约，比如《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CAT），以及《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AW）。中国政府也应当尽快批准加入《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以及 CAT 和 CEWAW 任择议定书，以便这些条约机构可以协助调查和废除黑监狱及其对妇女的暴力侵害。
- 地方和省级政府官员的业绩评估应当与他们管辖地区到北京或其他城市上访申冤的访民数量脱钩。废除无效的、充斥着滥权的信访制度。立法机关 — 中央和地方各级人大 — 应当开放接收所有公民揭露官员滥权的投诉，警察和法院应当停止阻碍公民通过司法程序寻求法律公正。

给国际社会的建议：

- 就黑监狱的持续增长，及关押者尤其是女性在其中受到的侵害向中国政府表达强烈关注，强调任何形式的法外监禁都违背了中国自己承诺的法治及其国际义务，要求终止这样的侵害，惩罚作恶者，并且给予受害人赔偿。
- 联合国“消除歧视妇女委员会”在其 2014 年 10 月对中国的审议中，以及“禁止酷刑委员会”在其即将于 2015 年对中国的审议中，应当呼吁中国政府全面遵守有关国际公约，结束所有对妇女的法外监禁，释放黑监狱的全部关押者，对加害者追究法律责任，对受害人提供补偿。
-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应当敦促中国邀请“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强迫或非自愿失踪工作组”，“酷刑特别报告员”和其他特别报告程序报告员，到中国访问；中国政府不应对他们的访问设置任何限制以便他们能够对黑监狱进行独立调查以及会见关押人和受害人。“联合国“在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对“劳动教养”和“收容教育”这两种法外监禁措施提出过特别关注，应当在 2013 年访问中国之后继续就黑监狱问题向中国政府提出质询。
- 所有美国、欧盟、或世界银行资助的、意在推动“法治”改革的项目，包括对立法者、法官、警察的培训，应当强调黑监狱的非法性，直接向政府官员对此表示关切，要求在废除劳动教养制度之后取缔一切法外监禁设施。

（本报告是从 CHRD 报告的英文原文翻译过来的，有所删节。原文全文可以在此下载：

<http://chrdnet.com/2014/10/chrd-releases-well-beat-you-to-death-with-impunity-a-report-about-secret-detention-abuse-of-women-in-chinas-black-jails/>)

注释:

¹ 山东临沂计生株连九族, 半夜跨区拘禁殴打老人), 维权网, 2013年12月4日, http://wqw2010.blogspot.jp/2012/12/blog-post_8898.html.

² “What Is a ‘Legal Education Center’ in China,” boxun.com, April 5, 2014, http://blog.boxun.com/hero/201404/tengb/2_1.shtml.

³ CHRD, Deprivation of Liberty and Torture/Other Mistreatment of Human Rights Defenders in China, <http://chrnet.com/2014/05/deprivation-of-liberty-and-tortureother-mistreatment-of-human-rights-defenders-in-china-partial-data-updated-6302013/>.

⁴ 无锡黑监狱受害人名单及黑监狱地址(155位), 维权网, 2013年2月20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2/155_20.html, 世界人权日, 倪文华在无锡调查黑监狱, 2013年1月1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1/blog-post_7893.html.

⁵ 传建三江黑监狱解体, 维权人士发布声明, 维权网, 2014年4月29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4/04/blog-post_29.html.

⁶ 参见这个数据库: <http://chrnet.com/2014/05/deprivation-of-liberty-and-tortureother-mistreatment-of-human-rights-defenders-in-china-partial-data-updated-6302013/>.

⁷ 中国出生两个月的小访民园园被当人质, 权利运动, 2011年11月19日, http://www.hrcchina.org/2011/11/blog-post_249.html; 河南访民聂丽娜和幼女再次被关入拘留所, 维权网, 2012年5月15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2/05/blog-post_15.html; CHRD, “Young Child Held in Black Jail For 4 Years,” *China Human Rights Briefing: May 18-23, 2013*, <http://chrnet.com/2013/05/chr-torture-other-mistreatment-by-police-518-23-2013/>; 陈芽事件引发非婚生子女人权问题, 自由亚洲电台, 2013年8月5日, <http://www.rfa.org/cantonese/features/hotopic/feature-illegitimate-child-08052013105845.html>.

⁸ 请参考, 涉法涉诉信访问答, 新华网, 2009年9月29日, 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09-09/29/content_12123946.htm; 多次“犯规”或被劳教, 广州日报, 2009年11月12日, 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1/12/content_761625.htm.

⁹ 视觉杂志 | 揭秘辽宁马三家女子劳教所), re-posted by China Digital Times, April 7, 2013, <http://chinadigitaltimes.net/chinese/2013/04/lens%E8%A7%86%E8%A7%89%E6%9D%82%E5%BF%97-%E6%8F%AD%E7%A7%98%E8%BE%BD%E5%AE%81%E9%A9%AC%E4%B8%89%E5%AE%B6%E5%A5%B3%E5%AD%90%E5%8A%B3%E6%95%99%E6%89%80/>.

¹⁰ 纪录片“小鬼头上的女人”, 2013年5月: <http://www.youtube.com/watch?v=hTuk0I2JNiA>, 短片: <http://chrnet.com/2013/10/videoabove-the-ghosts-heads-the-women-of-masanjia-labor-camp/>. 曾金燕: 介绍 <http://zengjinyan.wordpress.com/2013/04/24/short-introduction-of-juvenile-laborers-confined-in-dabao-and-above-ghosts-heads/>.

¹¹ For previous research on black jails, see: CHRD, “Black Jails” in the Host City of the “Open Olympics,” September 2007, <http://chrnet.com/2007/09/21/black-jails-in-the-host-city/>; CHRD, “Black Jails”: China’s Growing Network of Illegal and Secret Detention Facilities, October 2008, <http://chrnet.com/2008/10/19/black-jails-chinas-growing-network-of-illegal-and-secret-detention-facilities/>; Human Rights Watch, *An Alleyway in Hell: China’s Abusive “Black Jails,”* November 2009, <http://www.hrw.org/en/reports/2009/11/12/alleyway-hell-0>; CHRD, *Annual Report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Defenders in China, 2010*, <http://chrnet.com/2011/03/02/annual->

report-on-the-situation-of-human-rights-defenders-in-china-2010/; CHRDR, “*We can dig a pit and bury you alive*”: *Annual Report on the Situation of Human Rights Defenders in China, 2011*, <http://chrdrnet.com/2012/03/09/we-can-dig-a-pit-and-bury-you-alive-annual-report-on-the-situation-of-human-rights-defenders-in-china-2011/>; CHRDR, “Issues and Cases CHRDR Recommends the Committee against Torture Include in its List of Issues for the Chinese Government to Address in its Fifth Periodic Report,” September 8, 2010, <http://chrdrnet.com/wp-content/uploads/2010/09/Issues-and-Cases-CHRDR-Recommend-CAT-Include-in-its-LOI-for-China.pdf>.

¹² 公安部: 全国现有 116 个收容教育所), Sina.com, 2014 年 8 月 1 日, <http://news.sina.com.cn/c/2014-08-01/070230612580.shtml>.

¹³ Committee on the Elimination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General Recommendation CEDAW, General Recommendation 19, Violence Against Women, U.N. Doc A/47/38 (1993), paras. 8, 19, <http://www1.umn.edu/humanrts/gencomm/gener19.htm>.

¹⁴ United Nations Committee on the Elimination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Concluding Observations on China (November 7, 2014) UN Doc. CEDAW/C/CHN/CO/7-8, paras. 48-49, http://tbinternet.ohchr.org/_layouts/treatybodyexternal/Download.aspx?symbolno=CEDAW%2fC%2fCHN%2fCO%2f7-8&Lang=en.

¹⁵ 天津将党校变成关押访民的“黑监狱”, 维权网, 2013 年 4 月 4 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4/blog-post_2808.html.

¹⁶ 江苏自杀访民谈政府学习班: 不准睡觉经常挨打, 财金, 2014 年 7 月 29 日, <http://politics.caijing.com.cn/20140729/3635736.shtml>.

¹⁷ 黑监狱受害者曹杏芬: 法制何时进无锡, 权利运动, 2013 年 12 月 5 日, http://rightscampaign.blogspot.hk/2013/12/blog-post_9360.html.

¹⁸ 北京马家楼沦为地方政府和黑保安的交接服务中心), 维权网, 2013 年 12 月 28 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12/blog-post_2257.html?spref=tw.

¹⁹ 世界人权日, 数千访民被关进黑监狱), 维权网, 2013 年 12 月 11 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12/blog-post_8782.html; 三中全会期间, 久敬庄每天关押千余访民), 2013 年 11 月 11 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11/blog-post_11.html.

²⁰ 河北村民李志艳和女儿被非法关押五年之久, 维权网, 2014 年 2 月 23 日, http://wqw2010.blogspot.se/2014/02/blog-post_4931.html.

²¹ 曾 4 次被劳教的古稀访民谢玉花已被关黑监狱 85 天, 维权网, 2013 年 3 月 27 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3/485.html>.

²² 北京黑监狱女访民被强奸案: 警方迄今仍无交待, 维权网, August 9, 2009 年 8 月 9 日, <http://www.weiqianwang.org/?p=16710>; 上访女遭看守性侵, 南都报, Nandu.com, 2012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360doc.com/content/12/0516/10/142_211360354.shtml.

²³ 政法委书记坐镇黑监狱, 被强拆老人遭酷刑与性侵侮辱, 权利运动, 2013 年 10 月 30 日, http://rightscampaign.blogspot.hk/2013/10/blog-post_30.html.

²⁴ 马家楼遭扒光衣服的河南女访民宋巧枝被行政拘留 10 天, 权利运动, 2013 年 2 月 13 日, <http://rightscampaign.blogspot.hk/2013/02/10.html>; 北京马家楼黑监狱男截访人员闯入女卫生间强行扒光女访民宋巧枝衣服一丝不挂, 民生观察, 2013 年 2 月 14 日, <http://www.oacoc.net/zixunguanzhu/minshenguanzhu/zhongguojiaodianxinwenwang/2013-02-13/4969.html>.

-
- ²⁵ 河北访民付文侠因上访被关黑监狱脱光衣服暴打, 维权网, 2013年7月4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7/blog-post_9495.html.
- ²⁶ 山东访民李淑莲遗体冰冻两年, 亲属寻求社会关注, 维权网, 2012年6月19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2/06/blog-post_9091.html; “What Is a ‘Legal Education Center’ in China,” China Change, April 3, 2014, <http://chinachange.org/2014/04/03/what-is-a-legal-education-center-in-china/>.
- ²⁷ 吉瑞公宾馆: 吉林公安厅设在北京关押访民的黑监狱, 维权网, 2013年11月7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11/blog-post_6119.html; CHR, “Petitioners Detained in Black Jails in Xinjiang & Beijing,” *China Human Rights Briefing: November 1-7, 2013*, <http://chrnet.com/2013/11/chr-degrading-retaliation-detained-female-petitioner-stripped-naked-11-7-2013/>.
- ²⁸ 湖北宣城访民王德兰北京上访被关黑监狱致死, 维权网, 2013年8月10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8/blog-post_7850.html.
- ²⁹ 河南许昌信访局长透露设置训诫中心出自孟建柱, 权利运动, 2014年2月25日, http://www.hrcchina.org/2014/02/blog-post_6614.html.
- ³⁰ 山东盛巧真被地方信访局绑架施虐一个月, 维权网, 2014年3月27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4/03/blog-post_27.html.
- ³¹ 访民姜念芳被镇政府关黑监狱, 报警后警察称惹不起, 维权网, 2014年2月11日, http://wqw2010.blogspot.tw/2014/02/blog-post_7513.html.
- ³² 浙江访民沈志华在马家楼遭遇“绞刑”, 维权网, 2013年11月16日, http://wqw2010.blogspot.tw/2013/11/blog-post_16.html.
- ³³ 吉林政府暴力截访致多人重伤入院, 各地维权者举牌抗议, 维权网, 2013年12月30日, http://wqw2010.blogspot.se/2013/12/blog-post_4831.html.
- ³⁴ 湖北汪俊芳等人北京乞讨被关久敬庄毒打, 维权网, 2012年10月3日, http://wqw2010.blogspot.jp/2012/10/blog-post_4728.html.
- ³⁵ 政法委书记坐镇黑监狱, 被强拆老人遭酷刑与性侵侮辱, 权利运动, 2013年10月30日, http://rightscampaign.blogspot.hk/2013/10/blog-post_30.html.
- ³⁶ 访民姜念芳被镇政府关黑监狱, 报警后警察称惹不起, 维权网, 2014年2月11日, http://wqw2010.blogspot.tw/2014/02/blog-post_7513.html.
- ³⁷ 江苏上访维权者冯兰美黑监狱内遭受虐待和屈辱, 维权网, April 27, 2013年4月27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4/blog-post_8409.html.
- ³⁸ 湖北十堰周大珍被关黑监狱已达十日 刘玉洁下落不明, 民生观察, 2013年8月27日, <http://www.msguancha.com/a/lanmu1/2013/0827/8181.html>; 湖北十堰访民周大珍火烧“黑监狱”终于获释), October 20, 2013年10月20日, <http://www.msguancha.com/a/lanmu4/2013/1020/8521.html>.
- ³⁹ 连云港访民张定花被关黑监狱遭勒索七千“保证金”, 维权网, 2013年6月6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6/blog-post_5133.html.
- ⁴⁰ 武汉石油公司刘银芝就黑监狱内被打等情况的控, 民生观察, 2013年2月23日, <http://www.msguancha.com/a/lanmu4/2013/0615/2056.html>.

-
- ⁴¹ 陶国芬：政府是如何把草民逼成冤民，权利运动，2013年12月6日，http://www.hrcchina.org/2013/12/blog-post_4556.html.
- ⁴² 吉林政府暴力截访致多人重伤入院，各地维权者举牌抗议，维权网，2013年12月30日，http://wqw2010.blogspot.se/2013/12/blog-post_4831.html.
- ⁴³ 北京久敬庄接济中心内暗设黑监狱，多位湖南访民被关，维权网，May 16, 2014年5月16日，http://wqw2010.blogspot.se/2014/05/blog-post_5321.html.
- ⁴⁴ 镇江赵春琴进京控告暴力截访，要求落实中央“杜绝非法堵截信访”意见，权利运动，2014年3月22日，http://www.hrcchina.org/2014/03/blog-post_22.html.
- ⁴⁵ 河南中牟访民张桂枝，18大期间上访被监禁11天，维权网，2012年11月27日，<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2/11/1811.html>.
- ⁴⁶ 三中全会结束两周，江苏无锡黑监狱依然猖獗，权利运动，2013年11月27日，http://www.hrcchina.org/2013/11/blog-post_8586.html.
- ⁴⁷ 天津将党校变成关押访民德“黑监狱”，维权网，2014年4月4日，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4/blog-post_2808.html.
- ⁴⁸ 天津访民万淑明被关押久敬庄突发心脏病，维权网，2012年3月20日，http://wqw2010.blogspot.se/2012/03/blog-post_5114.html.
- ⁴⁹ 我经历德西安曲江管委会德恶行，维权网，2014年4月8日，http://wqw2010.blogspot.se/2014/04/blog-post_4550.html.
- ⁵⁰ “China ‘black jails’ shield leaders from complaints,” Komonews.com, November 11, 2009, <http://www.komonews.com/news/national/69825247.html>. For previous research on petitioning and the civil evaluation system, see: CHR D, *Silencing Complaints: Human Rights Abuses Against Petitioners in China*, March 14, 2008, <http://chrnet.com/2008/03/silencing-complaints-human-rights-abuses-against-petitioners-in-china/>.
- ⁵¹ 参见《维也纳条约法公约》“Vienna Convention of the Laws of Treaties” (1969), 第18条。http://legal.un.org/ilc/texts/instruments/english/conventions/1_1_1969.pdf.
- ⁵² 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2008年审议中国“结论性意见”第14段：<http://www.refworld.org/docid/496c854b2.html>.
- ⁵³ 参见《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第二条：<http://www.ohchr.org/en/hrbodies/ced/pages/conventionced.aspx>.
- ⁵⁴ UN Committee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Combined seventh and eighth periodic reports of States parties: Hong Kong, China (CEDAW/C/CHN-HKG/7-8),” January 13, 2013, <http://daccess-dds-ny.un.org/doc/UNDOC/GEN/G13/403/67/PDF/G1340367.pdf?OpenElement>; UN Committee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Combined fifth and sixth periodic report of States Parties: China (CEDAW/C/CHN/5-6),” June 10, 2004, <http://daccess-dds-ny.un.org/doc/UNDOC/GEN/N04/403/05/PDF/N0440305.pdf?OpenElement>.
- ⁵⁵ 《刑法》第238款。
- ⁵⁶ 见国务院信访条例第40、46条：http://www.gjxfj.gov.cn/xffg/2009-11/24/c_1395090.htm.

-
- ⁵⁷ 接访“灰色产业链”已成规模严重损害政府形象, 中国新闻网, 2009年11月24日, <http://www.chinanews.com/gn/news/2009/11-24/1981112.shtml>.
- ⁵⁸ “现代中国, 岂容有“黑监狱”, 红网, http://www.humanrights.cn/cn/zt/xwgzrd/2011/34/xg/t20100925_778665.htm
- ⁵⁹ 安元鼎: 北京截访“黑监狱”调查, 南都报, 2010年9月24日, http://news.nfmedia.com/nfdsb/content/2010-09/24/content_16146756.htm; 新华网封杀“安元鼎”设“黑监狱”报道, 博讯, 2010年9月28日, <http://news.boxun.com/news/gb/china/2010/09/201009282123.shtml>.
- ⁶⁰ “安元鼎”改名了, 但各种黑截访从未停止, 南都, 2013年6月19日, <http://www.nandu.com/nis/201306/19/67658.html>.
- ⁶¹ 北京市公安与黑监狱之猜想: 受害者 51 次反映无答复, 权利运动, 2014年5月8日, 权利运动: <http://www.hrcchina.org/2013/05/51.html>.
- ⁶² 肃清“黑保安”, 更要斩断“截访”利益链, 南都, December 3, 2011年12月3日, <http://gcontent.oeeee.com/1/d9/1d94108e907bb831/Blog/555/ca56e9.html>; 新京报社论: 杜绝保安“截访”还需依法惩处, December 2, 2011年1月2日, <http://news.sina.com.cn/pl/2011-12-02/071423562125.shtml>.
- ⁶³ 山东古稀老人两会期间赴京上访被绑架到哈尔滨, 维权网, 2014年3月24日, http://wqw2010.blogspot.se/2014/03/blog-post_925.html.
- ⁶⁴ 被关黑监狱的女访民顾菊莲向警局报案, 警察竟然要她去找纪委, 维权网, 2012年3月29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2/03/blog-post_9439.html.
- ⁶⁵ 黑监狱案被南通中院驳回, 冯兰美向省高院上诉, 维权网, 2013年10月19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10/blog-post_6989.html; 江苏冯兰美等人举报黑监狱, 南通检察院避而不见, 维权网, 2013年4月27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4/blog-post_5723.html; 冯兰美与如皋市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二审行政判决书, 中国裁判文书网, 2014年1月26日, http://www.cnexis.com/case_4E4451344E44677A/.
- ⁶⁶ 北京黑监狱女访民被强奸案: 警方迄今仍无交待, 维权网, 2009年8月9日, <http://www.weiqianwang.org/?p=16710>; 女访民黑监狱内被强奸案在北京不公开开庭, 维权网, 2009年11月4日, <http://weiqianwang.org/?p=18094>; 黑监狱看守强奸处女访民案今日已宣判, 权利, 2009年12月10日, <http://chinarights2.blogspot.com/2009/12/2920.html>.
- ⁶⁷ “Treating the symptoms,” *The Economist*, March 2, 2013, <http://www.economist.com/news/china/21572814-name-social-order-government-turns-blind-eye-black-jails-treating-symptoms>; “Beijing Court Takes Rare Swipe at ‘Black Jails,’” *Wall Street Journal*, February 5, 2013, <http://blogs.wsj.com/chinarealtime/2013/02/05/beijing-court-takes-rare-swipe-at-black-jail-system/>; “For the First Time, a Court in Beijing Condemns the System of ‘Black Jails,’” *Asia News*, November 30, 2012, <http://www.asianews.it/news-en/For-the-first-time,-a-court-in-beijing-condemns-the-system-of-black-jails-26493.html>.
- ⁶⁸ 北京开审“黑监狱”案 应正视舆论失焦现象, *法制日报*, 2014年8月27日, http://www.legaldaily.com.cn/The_analysis_of_public_opinion/content/2014-08/27/content_5736536.htm.
- ⁶⁹ 参见“人权捍卫者”就李红卫案向联合国人权机构提交的申诉, 2012年1月9日, <http://www.chrdnet.com/2012/02/submission-to-un-on-li-hongwei-january-9-2012/>.
- ⁷⁰ 江苏无锡爆惊世内幕: 黑监狱属党委系统涉密信息, 维权网, 2013年6月2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3/06/blog-post_9103.html.

⁷¹ 31 名律师申请公开河南非正常上访训诫中心详情), Sina.com, February 22, 2014, <http://news.sina.com.cn/c/2014-02-22/173229538984.shtml>.

⁷² 河南回应：立即排查清理“非正常上访训诫中心”，新华网, 2014 年 2 月 13 日, http://news.xinhuanet.com/local/2014-02/13/c_119327535.htm; “China Youth Online: ‘Irregular Petitioning Reprimand Education’ Involves Illegal Detention”。中青报：“非正常上访训诫教育”涉嫌非法拘禁, Caijing.com, 2014 年 2 月 14 日, <http://comments.caijing.com.cn/2014-02-14/113913113.html>。

⁷³ 湖北武汉访民探望“法教班黑监狱”访友遭到暴力, 权利运动, 2013 年 3 月 13 日, http://www.hrcchina.org/2013/03/blog-post_13.html.

⁷⁴ 无锡丁红芬冲击黑监狱案定于 10 月 25 日开庭), 维权网, 2014 年 10 月 17 日, <http://wqw2010.blogspot.com/2014/10/1025.html>; 攻打黑监狱 (录像):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48ko4HA60-Y>.

⁷⁵ 湖北宣城访民王德兰北京上访被关黑监狱致死, 维权网, 2013 年 8 月 10 日, http://wqw2010.blogspot.hk/2013/08/blog-post_7850.html.

⁷⁶ 北京市公安局带走黑监狱强奸受害人及 报案人 刘沙沙再次被抓, 维权网, 2009 年 8 月 4 日, <http://www.weiquanwang.org/?p=16630>; “黑监狱”被强奸的李蕊蕊面临被送精神病院, 维权网, 2009 年 8 月 10 日, <http://www.weiquanwang.org/?p=16722>.

⁷⁷ 山东访民李淑莲被自杀一年, 亲属失踪 3 个月, 博讯, 2010 年 9 月 20 日, <http://news.boxun.com/news/gb/china/2010/09/201009201126.shtml>.